

灵武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灵武市医疗保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灵武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灵武市镇河路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二楼,电话:3935722,电子邮箱:lwsylbzj@163.com)。

(一) 主动公开情况。2021 年,我局主动公开部门各类文件,在灵武市人民政府网站共公开 32 个文件,其中业务工作文件 10 个、重点工作文件 4 个、部门文件 4 个、财政预决算文件 3 个、机构职责及领导信息文件 2 个、其他各类文件 9 个,全面切实提升灵武市医疗保障工作群众知晓率。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1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 政府信息管理。对于公开信息严格落实逐级审核制度。

一是加强门户网站内容建设和发布审核,严格执行公开内容审查要求,办公室统一进行保密审查,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及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灵武市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查表》。二是按照“谁开设、谁管理”的原则,进一步落实政务新媒体主体责任,切实做好安全防护和内容保障,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谁提供、谁审核、谁负责”的原则,不断优化信息发布保密审查。三是做好信息安全及保密管理工作,局办公室及各科室负责人要严格把关,任何信息未经审核一律不得发布,任何涉及国家安全和有保密要求的信息均不得发布。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按时查看政府网站栏目并及时更新。二是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为进一步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提高医保政策知晓率,提升医保服务水平,9月29日,市医疗保障局开展以“宣传医保惠民政策 促进医保缴费工作”为主题的政府开放日活动。活动当天,协议医疗机构代表、协议零售药店、群众代表等30余人参加了本次开放日活动。市医疗保障局组织被邀请对象前往灵武市崇兴镇市场,为人民群众详细讲解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缴费及医保报销相关知识,一对一现场解答群众在医疗保险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同时请医生护士为群众进行量血压、测血糖、医学咨询等免费义诊活动。围绕灵武市医疗保障局工作职能职责,向各位邀请对象全方位介绍和展现年度重点工作落实情况、工作亮点、特色活动和工作成果。围绕医疗报销、大病救助、基金监管等内容,开展政策宣讲。进一步加

大了医保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保障服务对象了解和监督政府工作的权力，提高政府机关工作透明度、开放度，切实推进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在局办公室与大厅窗口处设置投诉反馈信箱，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表达权、参与权与监督权。二是根据自治区、银川市及灵武市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的部署和相关文件精神，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年度重点工作安排，做到以制度管人、按程序办事，同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干部职工绩效考核、党员评星定级的重点内容，加大督办考评力度。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的一定的成绩，但是与市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够完善，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流程不够规范，标准化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干部职工人员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参与度和知晓率还不高，还需继续加强宣传；三是公开实效不理想，工作有一定的滞后性，个别科室对负责落实的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安排部署工作不够及时。

2022年，我局将结合医疗保障工作实际，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要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充实工作人员，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确保政府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二**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围绕中心工作，利用各种渠道，采取多种形式，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公开和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宣传工作中的典型事例，努力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三**是加强对全体干部的政务公开法治宣传教育，并建立健全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机制，层层落实目标责任，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